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688号中新网安大厦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堤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5日以电话、邮件以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堤、王银仓、叶东、王利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吉首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特许经营

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投资吉首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九日